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昆明市官渡区“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

目 录

前言	5
第一章 发展基础	7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工作成效	7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0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机遇与挑战	12
(一) 发展机遇	12
(二) 面临挑战	13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	14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5
第三节 总体目标	16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9
第一节 加强消防治理责任机制	19
(一) 落实政府消防安全责任制	19
(二) 强化部门依法监管	19
(三) 落实单位主体责任	20
(四) 强化区域消防规划编制	20
第二节 强化公共消防安全治理	20
(一) 加强公共消防安全监管	20

(二) 深化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消防治理.....	22
(三) 加快“智慧消防”建设，科技助推消防工作.....	23
第三节 完善公共消防设施	26
(一) 加强消防供水体系建设.....	26
(二) 加强消防站建设.....	27
(三) 加强消防车通道建设管理.....	28
第四节 加强消防力量建设	29
(一) 完善灭火救援指挥体系.....	29
(二) 推进多种形式消防救援力量建设.....	31
(三) 强化基层消防安全管理.....	32
第五节 提升综合保障水平	33
(一) 加强消防装备建设.....	33
(二) 完善消防装备经费保障机制.....	34
(三) 完善城市消防总体布局.....	35
第六节 构建“人文消防”体系	36
(一) 深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提高全面消防素质.....	36
(二) 拓展消防科学技术应用，推动消防与社会高度融合.....	38
第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38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38
第二节 强化经费保障	38

第三节	健全规划监督	39
第四节	强化责任追究	39
附件 1:		41
一、	“十四五”时期队站建设项目表	41
二、	“十四五”时期消防车辆配置计划	41
三、	“十四五”时期消防器材配置计划	42
四、	“十四五”时期政府专职消防员补充计划	45
五、	“十四五”时期智慧消防建设项目表	45
六、	“十四五”时期市政消火栓建设项目表	46
七、	“十四五”消防监督工作项目表	46
八、	“十四五”时期“人文消防”体系建设任务表	47
九、	“十四五”时期消防站及多种形式消防队（站）布点图	48
十、	官渡区大型商业综合体概况	49
附件 2:	专家评审意见	50

前言

“十四五”是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开局阶段,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是云南三大攻坚战取得关键进展、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基础设施建设成效显著、改革开放不断深化、民生事业稳步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良好态势形成的重要阶段,也是官渡区聚力云南自贸试验区主战场、奋力推动昆明城市新中心建设取得新突破的重要时期,是巩固和发展小康社会的历史性阶段。

深刻理解、准确把握新形势下时代特征和发展规律,规划好“十四五”时期的消防事业、全面提升公共消防安全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将消防安全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明确工作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对进一步督促区消防救援大队和各有关成员单位履职尽责,提高消防应急救援能力,最大限度减轻事故造成的损失,切实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推进消防事业发展,对于确保总体消防安全形势稳定、确保全面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本次官渡区“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主要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 《云南省消防条例》
3. 《昆明市消防条例》
4. 《昆明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

5.《昆明市官渡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规划期限：2021 年-2025 年

规划范围：官渡区下辖的 8 个街道（不包含昆明空港经济区、大板桥和阿拉街道办事处）。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工作成效

官渡区国土面积 552.21 平方公里（实管面积 128.85 平方公里）。下辖 8 个街道办事处、96 个社区（不含阿拉街道办事处、经济技术开发区），常住人口 1431884 人。

“十三五”时期，区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全面加强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和抢险救援“三大体系”建设，火灾防控水平和灭火救援能力明显提高，火灾形势保持平稳。“十三五”时期，全区共发生各类火灾事故 1751 起，死亡 10 人，伤 10 人，直接财产损失 7531.786 万元，未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和群死群伤恶性火灾事故。与“十二五”时期相比，火灾死亡人数比例下降 42.1%、受伤人数比例下降 50%；火灾起数比例上升 18.8%，直接财产损失比例上升 43.8%。全区消防事业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成效显著。建立区防火安全委员会，定期研究部署消防工作，将消防工作考核纳入政府目标考核，领导力量进一步加强。部门信息沟通、联合执法和宣传教育机制逐步建立，检查考评得到加强，部门监管职能进一步发挥。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责任制和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消防安全自我管理、自我检查、自我整改的能力有了较大提高。

公共消防设施逐步完善。“十三五”时期，全区新建特勤消防站 1 个、一级消防站 2 个、小型消防站 3 个、微型消防站 618 个，新增消防队队员 18 人；购置、更新各类消防车 6 辆，配备消防器材装备 2687 件套，常规灭火救援器材逐步实现向“高、精、尖”方向发展，新增市政消火栓不低于 125 个。火灾报警、调度、指挥、信息通讯系统进一步完善，消防三级网通信设备配备率达到 100%，基本满足了全区灾情受理和火场通信的需求。

“十三五”期间全区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因地制宜、统筹推进”的原则，采取“改扩建、合建”的形式建设。人员由街道、社区巡防队员、临聘人员或第三方保安公司劳务派遣人员组成。截止目前，全区 8 个街道应急救援队约 347 人，自筹经费配备了消防车、电动巡逻车、警棍盾牌、防刺服、应急棍、钢叉、脚叉、救生衣、救生圈、空气呼吸器、灭火器、灭火弹、灭火毯、应急灯、帐篷、防爆毯、防暴头盔、细水雾、风机、抽水机、救生梯、担架、甩棍、防割手套、无人机等器材装备。工作任务包括但不限于应急处突、消防救援、灾害抢险、事故救助、综治维稳、安全保卫、城市管理、拆临拆违、社会治理等。

消防力量体系明显完善。“十三五”期间，消防站灭火、举高、专勤类消防车配备比例分别达到 50%：10%：15%，新增灭火器 1.2 万余具、水带 1200 盘，并逐步构建了以“专职消防队为主力，志愿消防队为补充”的消防力量体系。

火灾防控水平显著提高。“十三五”时期，全区共计检查单位19021家，发现火灾隐患17847处，督促整改火灾隐患17779起，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9660份，责令三停133起，临时查封120起，下发行政处罚决定552份，罚款692.13万元。建立重大火灾隐患和区域性火灾隐患督办机制，进一步加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消防违法行为打击力度，逐步形成了“政府挂牌督办、部门联合执法、行政责任监察、媒体公布曝光、火灾隐患举报奖励”的火灾隐患整治长效机制。

公众消防安全素质有效提升。“十三五”时期，在全区多个位置设置大型户外消防宣传牌，并多次联合区教育局组织全区中小学校开展消防安全教育示范学校创建活动和暑期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行动；借助全区LED显示系统以及建筑楼宇电视、户外视频等载体，定期循环播出消防宣传片；以“综治维稳月”、“安全生产月”、“全国防灾减灾日”、“南博会”、夏季消防安全检查、“119”消防安全宣传日等重大节事活动等有利时机，组织开展“生命通道”体验、火灾隐患大家找、消防科普车送平安、“安全读秒”消防疏散大演练、火灾隐患随手拍、消防安全示范课评选等系列宣传活动，积极发动全民广泛参与消防工作，提升消防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逐步形成了“对象公众化、形式多样化、工作常态化、教育通俗化、覆盖全员化”的全民消防宣传教育模式，公众消防安全意识普遍提高、素质进一步增强。截止目前，全区共计深入社会单位组织开展消防宣传230余次，消防站对辖区学校、组织社会单位员工、

社会群众、学校学生走进消防站参观体验 200 余次，发放各种消防宣传资料 50 余万份，累计消防培训师生 4 万余人。

灭火和应急救援能力有效增强。全面规范接警调度程序，实行不同灾害类型等级力量调派，优化战斗力量编成，建立等级响应机制，实现消防警力、车辆装备、作战物资模块化调度，初步形成了“政府指挥、部门联动、全民支援、消防率先”的综合应急救援组织体系。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官渡区现有易燃易爆企业 42 个，主要交通枢纽 2 个（昆明站、南部客运站），大型商业综合体 10 个（详附表），经过 5 年的不断建设和发展，全区消防事业取得了一定成绩，消防安全形势总体平稳，但目前消防设施建设不足、消防安全保障能力不强、群众消防安全素质不高、企业消防意识薄弱等问题依然十分突出。全区消防事业发展仍然面临严峻考验，主要为以下几方面：

火灾起数和直接财产损失攀升明显。近年来，全区不断加强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建设，持续深入整治火灾隐患，有效遏制了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消防应急救援能力不断加强。但“十三五”期间，全区呈现火灾起数不断上升，直接财产损失明显增长的态势。进入“十四五”时期，官渡区发展机遇明显，特别是自贸区的建立，产业形式的不断丰富和完善，各行各业的发展速度加快，火灾形式更加多样化，对区消防事业发展提出了更高的挑战。

消防设施建设滞后，消防站点无法覆盖全区。“十三五”期间，全省大力推进消防设施的建设，但截至目前，区消防救援大队下辖凉亭、关上 2 个消防救援站，代管螺蛳湾专职队 1 个城市政府专职队，在建官渡区三、四、五 3 个消防站，全区 96 个社区共计需建消火栓 2529 个，目前已建成 1639 个，尚有 890 个市政消火栓还未建设完成。在此背景下，消防设施已无法满足城市消防需求。

公共消防安全风险还呈上升趋势。全区城中村、群（出）租房、老旧居民小区、“三合一”“多合一”、临违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和地下建筑、文物建筑博物馆等场所，人员活动密集、体量庞大、建筑结构复杂，火灾风险极高，一旦发生火灾有可能造成群死群伤事故，随着区经济的不断发展，各类企业的不断入驻，集群化、规模化发展客观上导致局部地区消防荷载急剧攀升，系统性、区域性火灾隐患大量涌现，防范各类消防安全风险面临巨大压力。

消防工作机制仍有待进一步完善。虽经过一定的努力发展建设，我区火灾防控体系建设取得了一定进展，消防服务和保障能力不断提升，火灾防御水平改善明显。但从整体来看，消防安全工作机制不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不落实，爱奥弗安全管理不适应、不协调、不匹配区域经济发展的情况还十分突出。消防专业人才匮乏、整体素质不高，消防科学技术应用不足，消防社会化程度低，专职消防队伍不稳定、机制不配套、作用发挥不明显，基层消防

监管力量薄弱，消防志愿队伍、社会消防服务机构等社会消防组织发展不充分等问题形势仍较严峻。

消防科技和信息化建设仍有待推进。科技对于消防救援的支撑与辅助作用越来越明显，也越来越重要；目前官渡区数字化建设取得很大进步，于2019年4月19日，官渡区政府治理大数据应用平台一期建设完成并开始试运行；但智慧消防方面的建设还处于筹备阶段，距投入使用并形成战斗力还有很长一段路要走。

第三节 “十四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机遇与挑战

（一）发展机遇

“十四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面临诸多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

一是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消防安全工作，并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消防事业的系列讲话，为消防工作的不断发展完善提供了强大政策支持；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加强领导、强化监管，狠抓责任落实，为消防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二是随着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高，社会文明素质、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加快提升，安全发展的社会环境进一步优化。

三是经济社会发展提质增效、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科技创新快速发展，将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火灾预警能力提升，“科技强消”战略有利于降低安全风险，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四是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需求，以及全社会对消防安全的高度关注，为推动消防事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动能。

五是全区消防队伍不断以创新的思路、改革的办法和有利的举措奋力破解难题，努力逐步厘清消防安全横向及纵向各职能部门之间的关系，并将进一步完善防御、指挥、救援、监管、执法、保障等职能分工清晰、互为衔接的管理格局，实现了新时代消防工作的良好开局。

六是科技的发展为消防事业指出了新方向。信息化进入新一轮革命期，进入以 5G 为主要标志的新技术突破期，5G 物联网技术的应用将成为消防建设的一大趋势。物联网时代的到来，意味着超高速信息传递、万物互联和无延迟时代的到来，消防事业的发展，离不开信息的高速、高质量的有效传递；在消防建设中融入新时期的物联网技术的应用，是新时代对消防发展指出的新方向，是发展建设智慧消防的一大助力。

（二）面临挑战

时代的发展对消防事业提出了新要求。2019 年为推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建设，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和国务院安委会《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价与管理办法》规定要求，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制定了《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评价细则（2019 版）》，旨在以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工作为抓手，推动全面提高城市安全保障水平，相关文件精神对新时代的消防事业提出了新要求。

经济的高速发展对消防事业提出了新挑战。“十四五”时期，是官渡区乃至整个昆明发展的重要时期，自 2017 年《昆明市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实施纲要（2017—2030）》的颁布，确定了昆明市建设成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的主要任务及工作措施，2020 年，市委、市政府确定了官渡区“昆明城市新中心、综合枢纽重要承载区、开放发展引领区”三大功能定位。2019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 6 个新设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16 号），76 平方公里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式设立，其中官渡区 60 平方公里，占比达 79%，企业登记量占昆明片区近 80%。高速的经济建设发展需求，与现状建设矛盾日益加剧，对正处于上升阶段的官渡区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总体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统筹发展与安全，全面推进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夯实消防基层基础建设，加快建设高质、高效的消防队伍，完善形成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匹配、相适应的创新型消防救援体系，

全面增强火灾防控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为打造“昆明城市新中心、综合枢纽重要承载区、开放发展引领区”提供消防安全保障。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牢牢把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突出问题导向，努力实现消防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为区域跨越式发展保驾护航。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至上。**坚决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始终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坚守安全底线，着力防范风险，推动消防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法治引领，专群结合。**顺应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的要求，充分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深入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强化消防社会治理，加快消防工作社会化进程。

——**坚持统筹协调，保障发展。**主动将消防工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深入谋划，抢抓发展机遇，促进消防硬实力与软实力同步提升，切实增强消防工作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坚持改革创新，科技支撑。**把科技作为提升公共消防安全水平的重要手段，大力开展消防科研和技术创新，推广使用先进技术装备，加强地区间、区域内、单位间的互联互通和交流合作，有效聚合人才、队伍、信息、技术等资源，推动消防工作转型升级。

第三节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面实现消防工作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相协调，消防安全责任体系更加完善，消防规章制度更加健全，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普遍提高，城乡公共消防设施建设水平大幅提升，社会火灾防控和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显著增强，重特大特别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得到有效遏制，火灾形势总体平稳。

——**消防治理责任机制不断完善。**落实《云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强化党委、政府的消防安全领导责任，明确部门及单位主体消防责任，加强消防隐患的排查与管控。

——**火灾形势持续保持稳定。**火灾预防机制有效建立，社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能力全面提升，建筑消防设施完好有效，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消防检测行业执业人员全部持证上岗。达到年均 10 万人口火灾死亡率控制在 0.18 以下，年均 GDP 火灾损失率控制在 0.06% 以内，有效遏制重特大尤其是群死群伤恶性火灾事故。

——**消防科技支撑作用明显。**充分利用物联网、云计算、“互联网+”等技术建设消防大数据平台，并与官渡区城市大脑建设相结合，融入数字官渡建设现代化消防指挥信息化平台。充实“智慧消防”工程，大幅提升消防工作核心业务科技应用含量。

——**公共消防设施不断完善。**到 2025 年，市政消火栓实现“零欠账”，消防站总数 10 个。因地制宜推建社区（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全区消防服务覆盖城市大部分面积。

——**应急救援专业化水平显著提高。**消防车辆器材装备建设全部达标，整体结构明显优化，灭火、举高、专勤类消防车配备比例分别达到 65%、20%、25%左右。

——**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取得实质性突破。**招收专职消防队员不少于 200 人，到“十四五”末，全区专职消防队员、消防文员总数稳定在 200 人以上。符合要求的企业 100%依法依规建立企业专职消防队。

——**消防人文环境不断改善。**消防工作社会化水平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完善消防对外交流合作机制以及消防专业队伍体系的建设，社会消防安全意识、逃生自救能力明显提升，消防安全知晓率达 80%以上。

专栏一：官渡区“十四五”消防救援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分类	指标内容	规划目标	属性
1	火灾形势	年均 10 万人火灾死亡率	0.18	约束性
2		年均 GDP 火灾损失率	0.06%	约束性
3		年均人为因素火灾发生率	0.55	约束性
4	消防综合治 理体系建设	主要行业部门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率	100%	预期性
5		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率	100%	预期性
6		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完成率	100%	预期性
7		消防网格化管理达标率	100%	预期性

8	公共消防资源建设	新建消防救援	一级站	4	预期性
		队站	小型站	4	
9		政府专职消防队站达标创建率		100%	预期性
10	综合应急救援能力建设	消防训练基地设施建设		-	预期性
12		个人防护装备配备率		100%	预期性
13		灭火器材配备率		100%	预期性
14		抢险救援器材配备率		100%	预期性
15		特种灾害救援装备配备达标率		100%	预期性
16	消防信息科技建设	行业信息数据同步共享率		100%	预期性
17		应急通信保障通达率		100%	预期性
18		数字化应用平台和系统建设		根据相关建设指标要求	预期性
19	消防人文环境建设	消防执法营商环境评估等级		BB级	预期性
20		消防安全群众满意率		90%	预期性
21		居民消防安全知晓率		80%	预期性
22		消防科研需求增长率		15%	预期性
23		消防对外合作交流次数增长率		20%	预期性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加强消防治理责任机制

（一）落实政府消防安全责任制

认真落实《云南省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强化党委、政府的消防安全领导责任，加强对消防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职责明晰、高效顺畅的责任体系，将消防工作纳入本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公共消防设施和消防装备建设、消防经费、社会消防力量发展、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等纳入政府任期工作目标，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实行年度考核，将消防工作结果作为政府目标责任考核和领导干部政绩考评的重要内容。建立消防安全组织，明确专（兼）职人员负责消防工作，依法履行消防工作管理职责。

（二）强化部门依法监管

各职能部门坚持各负其责、齐抓共管、协同配合，落实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和维护保养职责，健全灭火和应急救援社会联动机制。依托消防安全委员会平台，完善部门消防工作协调机制，健全消防安全信息共享、消防违法行为抄报移送、火灾隐患联合整治等制度。行业主管部门要依法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职责，研判行业消防安全形势，健全常态监管与专项行动相结合的消防治理体系，持续开展行业系统消防安全专项治理，督促单位整改火灾隐患、落实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制定行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技术标准。

（三）落实单位主体责任

对单位主体贯彻落实“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要求，培育单位主责意识。单位要依法履行消防安全职责，落实逐级和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加大消防安全投入，保证消防基础设施完好有效，依法建立专职和志愿消防队，加强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并实现与消防部门联勤联动；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防火巡查检查、火灾隐患整改、消防宣传教育培训等要求，提升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水平。消防重点单位应当常态化落实“六加一”措施，实行消防安全“户籍化”管理。火灾高危单位要按要求开展消防安全评估，落实更加严格的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四）强化区域消防规划编制

结合区域总体规划调整、老城区改造、新型城镇化、产业布局调整，科学合理确定城市消防安全布局，优化配置公共消防设施和消防装备，提高消防规划编制质量。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契机，在规划中将消防站用地纳入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限（黄线）。将消防供水、消防通信、消防车通道等公共消防设施与其他市政设施统一规划、统一设计、同步建设，确保还清旧账，不欠新账。

第二节 强化公共消防安全治理

（一）加强公共消防安全监管

加强公共娱乐场所监管。对辖区内网吧、酒吧、KTV等公共娱乐场所不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重点检查消防安全责任制落

实、安全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管理、安全用火用电及火灾隐患整改等，不断提高公共娱乐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严格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监管。着力抓好各个环节消防责任落实，指导和监督重点单位建立健全消防管理制度，督促各单位开展消防安全自查自改制度。对无法当场整改的火灾隐患，要求定人员、定责任、定措施，限时整改到位。

加大人员密集场所检查力度。不断加大对人员密集场所的监督检查力度，宾馆、饭店、超市、大型商业综合体、车站等场所列入检查重点，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火灾隐患，坚决予以清除，确保消防安全万无一失。

加强易燃易爆场所检查。对易燃易爆场所，特别是对辖区加油站、加气站、涉危单位进行检查。重点检查各单位消防安全规章制度及涉危涉爆单位人防、物防、技防等治安防范措施落实情况，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确保危爆物品“不流失、不被盗”。

扩大宣传教育培训广度。加大单位场所、重点区域负责人、从业人员、消防责任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企业员工发现火灾隐患、扑救火灾及指导疏散逃生能力。同时，通过上门指导和协助单位、场所制作各类宣传提示标语，规范各类消防资料档案，力争达到消防安全监管工作的预期效果。

持续深化消防改革创新。充分利用现有政策，发展改革创新机制，如政府采购服务内容等方式，采取多种形式促进消防事业发展，并实现公共消防安全监管不断充实完善。

专栏二：“十四五”时期公共消防安全监管任务

提升公共消防安全监管水平，对新螺蛳湾国际商贸城、滇池国际会展中心、新亚洲体育城等 10 个大型综合体，昆明站、南部汽车站以及多个地铁站等人流密集的交通枢纽区域，以及区域内 42 家石油企业、多个高层住宅及公共建筑、城中村出租屋等场所加强消防安全监管巡查，确保相关区域场所消防安全隐患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二）深化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消防治理

1.城中村消防治理。深入持久的按照“一村一策”工作思路开展全区城中村、出租房落实“五清、三通、五设”消防工作要求。

“五清”即：电动自行车停放清理、户内可燃杂物清理、违规用火用电用气清理、可燃易燃物品清理、彩钢板建（构）筑物清理。“三通”即：保持生命通道畅通、保持疏散通道畅通、保持灭火救援面和消防车通道畅通。“五设”即：设置适用的消防器材、设置火灾警报装置基本的逃生器具、设置基本的公共消防设施、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点。

2.老旧小区消防治理。将老旧小区消防安全提升改造工程纳入全区城镇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作统筹推进。严格执行《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采取部门联查、专家检查等方式，重点针

对老旧商住混合体建筑开展全面排查，摸清老旧高层住宅、使用功能复杂的混合体、擅自改变使用性质的高层建筑底数，建立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强化整改落实，实施闭环管理，消除风险隐患。重点整治擅自改变建筑使用性质、消防安全管理混乱缺失、违规用火用电用气、随意堆放杂物、堵塞安全通道、消防设施损坏、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停放、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等违法违规行为，对于防火分隔、安全疏散、防火间距不符合要求等方面的问题。督促落实“楼长”“楼层长”“上下层联防长”等机制，推行老旧小区日巡夜查，深入推进智慧消防建设，积极推广安装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简易喷淋以及漏电保护装置，配备救生安全绳、防毒面具等必要消防器材，提升初起火灾处置能力和逃生自救能力。

专栏三：“十四五”时期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消防工作任务

对全区内有城中村和老旧小区进行深度筛查，并限期督促整改消防隐患；在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推行“一村一策”、“一区一策”管理模式，每年对其进行隐患排查整治，并实时更新消防对策。

对目前缺乏整改条件的城中村和老旧小区，纳入全区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改造总体规划同步实施，同步整改到位。

（三）加快“智慧消防”建设，科技助推消防工作

推进官渡区智慧消防平台建设。“十四五”期间，依托我区已建成的城市大脑项目，继续扩大智慧消防平台的覆盖面及受众面，拓宽消防物联网的深度及广度，在2025年前完成全区所有设自动

消防设施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物联工作及数字化管理工作，为消防产业发展注入强大新动能。同时基于物联网核心技术，充分利用5G、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前沿科技，将消防基础数据信息化、可视化、实体化，统一汇聚至平台，将“人防、物防、技防”三结合应用于传统的消防管理和监督，达到事前预警、事中处理、事后分析的目的，实现防火灭火救援指挥的智能化及消防创新管理。

从源头上建立城市火灾预警自动化。充分响应部局关于“积极建设智慧消防大数据平台和物联网系统”的精神，推行“将消防远程监控纳入建筑工程消防验收审查范围”试点工作，设置自动消防设施的建设工程验收前接入官渡区“智慧消防”指挥中心，从源头上实现火灾预警及消防物联。

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及联勤联动。充分发挥区城市大脑互融互通优势，建立跨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及联勤联动机制，与应急管理、气象、公安、市政、医疗等多部门形成数据互通及共享，并在区政府领导统筹下全面实现跨部门联勤联动、互相增援机制，提高全区抗御灾害事故的能力。

大数据平台构建。在区城市大脑的基础上，持续投入消防大数据建设，将单位建筑信息、设备告警及故障信息、处置信息、各消防系统运行信息、巡检信息、区域地图及社区街道、各单位灭火力量分布、人员及装备情况等数据信息进行分类、验证清洗、

存储、加工及应用分析，为精准监督及智能灭火救援提供辅助决策依据。

建立建筑火灾风险评价系统。通过对辖区内已联网社会单位建筑信息、历史火灾数据、设备综合运行数据、人员配置情况、管理能力、综合处置数据及物联网动态数据等进行综合分析，对每一单位建立独立数据模型，形成火灾风险评价系统，从风险级别、消防能力及救援难度三个维度进行客观评价，为消防监督及灭火救援做出客观的、可量化的决策依据，实现消除风险隐患、提前预测火灾及优化消防力量部署的效果。

建立社会消防救援力量可视化调度管理系统。结合辖区社会基层防火灭火情况，为街道及社区消防站、小型消防站、企业微型消防站等多种形式消防站点配置专用设备，利用 5G、“和对讲”、云打印、GPS 等技术建立可视化移动救援调度体系，实现突发事件产生时对社会救援力量的快速联动与调度指挥，提高辖区社会化消防力量的应急响应速度及事件处置能力。

专栏四：“十四五”时期智慧消防重点建设任务

响应城市大脑项目建设，在消防装备、消防报警、建筑防火、自动灭火系统等方面不断融入现代新科技与新技术。

- 构建消防“大数据”平台。
- 消防装备物联网系统中心建设。
- 建筑消防设施远程监控系统。
- 公共消防资源远程监控系统。

➤ 建立公安网、政务网和互联网数据交互平台。

第三节 完善公共消防设施

(一) 加强消防供水体系建设

合理布局建设全区消防供水管网，确保市政给水管网和市政消火栓与道路同步建设，将全区消防水源严重缺乏区域的整治工作列为重要项目加以推进。结合“十四五”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加强天然和人工消防水源以及消防车取水设施建设。

根据城市人口规模按同一时间火灾次数和单次灭火用水量的乘积确定城市消防用水量，结合城市水源情况，合理确定消防供水管网的设置，且消防供水管网应采用环状布置，管径不小于 150 毫米，且供水管网阀门应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并便于使用及维护保养，保证全区消防用水流量及压力需求；市政消火栓沿街道按照间距不大于 120 米、保护半径不大于 150 米，且宽度大于等于 60 米街道沿两侧设置消火栓。旧城区、居民社区因地制宜建设消防水池、消火栓、消防车通道等消防设施。

专栏五：“十四五”时期消防供水体系建设

“十四五”时期应加强全区消防供水设施排查整改力度，对已投入使用的消防供水设施加强维护保养，确保消防设施随时处于备战状态，对消防供水设施还未完全覆盖区域，根据相关规范补齐消防供水设施。

➤ 2021-2025 年补建市政消火栓 420 个。

（二）加强消防站建设

按照“因地制宜、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的原则和“项目引领、主动作为”的工作思路，科学制定消防站建设规划，推动城市建成区消防站的补建任务，结合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同步建设专业消防站，针对城市商业密集区、城中村、旅游景区建设小型消防站，形成以普通消防站为重点，小（微）型消防站为补充的消防站建设网络。

“十四五”期间，在推进“十三五”时期已批在建的3个消防站建设的基础上，结合全区实际，为满足消防应急救援需求，还需新建5个一级普通消防站、拆除重建1个一级普通消防站，2个小型消防站，规划新建2个小型消防站。同时，进一步推进社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所有社区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按照“有人员、有器材、有战斗力”的标准，建立消防安全巡查队、灭火救援先遣队和消防知识宣传队“三队合一”的微型消防站。至“十四五”期末所有社区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建设率达100%。

专栏六：“十四五”时期消防站重点建设内容

加强城市消防站的建设工作，不断提升消防站服务覆盖范围，提高城市消防灭火救援能力。

- 新建云福街消防救援站（一级）
- 新建会展西路消防救援站（一级）
- 新建螺蛳湾政府专职消防队（一级）

- 新建方旺消防救援站（一级）
- 新建吴井消防救援站（一级）
- 凉亭消防站拆除重建（一级）
- 新建关上街道消防站（小型）
- 新建羊甫消防站（小型）
- 规划建设巫家坝片区消防站（小型）
- 规划建设双凤片区消防站（小型）

（三）加强消防车通道建设管理

按照市政道路路网结构和建设计划,优先打通断头路和拓宽巷道,提高道路承载大型消防车的能力,并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设置消防车回车场地、保留消防车作业面,不得设置影响消防车通行的路障,确保消防车的通行能力靠近市政消防供水设施的道路和高层建筑、大型公共建筑的沿街道路,要确保消防车的作业需要。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管理、消防等部门和单位要加强配合,全力打通城中村、棚户区和步行街等区域性火灾隐患突出地区的消防车通道,加强对违规摆摊设点、乱停乱放车辆等违法行为的整治。对城市道路限高、街道（公园）隔离装置等障碍设施,要通过技术改造等方式,确保紧急情况下消防车的通行。加强古城镇、村寨道路改造,主干道不应设置隔离桩、栏杆、台阶等影响消防车通行的设施。

联合住建（物业）、交警等部门建立消防车通道联合执法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消防车通道联合执法检查,利用 96119 等投诉举报

平台开展 24 小时监控，依法查处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等违法行为。联合公安交警部门，建立信息互通机制，对存在占用消防车通道行为的，第一时间获取机动车所有人身份信息和联系方式，及时通知责任人进行整改，并依法依规实施处罚。

专栏七：“十四五”时期消防通道建设与监管

“十四五”期间，应持续加强对公共建筑和住宅小区消防通道的排查整改，新建小区实行划线管理，至 2022 年，整个区域消防通道达到《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相关内容要求，完成消防通道整改。

第四节 加强消防力量建设

（一）完善灭火救援指挥体系

优化工作机制。建立以“政府主导、部门配合、消防主战”的灾害事故处置模式，将社会应急力量纳入消防调度体系。充分发挥社会救援力量在隐患排查整改、应急宣传教育培训、灾害信息报告和预警、事故处置及灾后协助恢复重建等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将全区目前 5 消防救援站、8 个街道办事处小型消防站、社区微型消防站和 15 支社会救援力量和 N 支应急救援队伍纳入统一指挥调度体系和通信网络，与专业队加强编成，混编指挥、合成作战。

提升能力素质。继续巩固发挥消防救援队传统优势，积极整合资源、加快转型升级，努力建设优势互补、一专多能的综合性消防救援力量。实行以理论学习为基础、以动手操作为重点的培

训模式，依托全区消防救援站开展集中实战化轮训，不断提升小（微）型站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强化协同配合。建立健全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与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之间完善的训练工作机制，分级分类对接辖区社会营救救援力量，帮扶指导日常业务训练和熟悉演练，提升队员体能、技能、智能和战术训练水平。整合各类培训资源，采取集中培训、跟队见习、练兵比武等形式，定期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开展实战拉动演练，协同开展作战指挥，共同开展预案修订工作，建立常态化的互相培训机制。紧密结合“5+8+15+N”消防救援力量体系，完善战区协作机制，按照“距离相近、行业相同”原则，实现“群组化”管理、“一键式”调集。同时，不断强化“智慧消防”指挥中心平台建设。基于“一张图”理念整合多元数据，利用灭火救援指挥系统实现道路、水源、队站分布、重点单位、车辆位置、社会救援队伍执勤实力等信息集中显示，可分类显示每一类风险点、危险源的具体分布，并实现数据动态管理。通过“一张图”的扁平化、智能化、可视化新型作战指挥体系，实现纵向贯通各类应急救援队伍，横向连通公安、应急、卫生、水利、气象、交通等部门的综合性消防救援格局。

专栏八：“十四五”时期消防应急救援力量建设重点项目

每年，提请区政府按不少于 30 人的标准（其中，管理人员事业编制不少于 3 人）；或人员少于 30 人的消防站，通过招收政府专职消防队员的形式补足 30 人，确保全区消防

力量能够满足灭火和应急救援需要。

➤ 新投入使用的矣六、云福街、会展西路、吴井、方旺消防救援站补充人员。

（二）推进多种形式消防救援力量建设

1.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进一步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提升火灾初期火灾扑救效率，起到‘救早、灭小’的效果，避免“小火酿成大灾”，分别在巫家坝片区、双凤片区等高危风险片区建设2个城市政府单编小型消防站予以补充，坚持“职业化、专业化、社会化”发展理念，从提高专职消防队荣誉、待遇等方面入手，让专职消防队员更加安心工作，在灭火救援中发挥更好的作用。

2.加强小（微）型消防站建设。继续加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社区、街道小（微）型消防站建设，推进小（微）型消防站按照国家、省、市标准配备人员、车辆和器材装备实化化运作，强化小（微）型消防站培训和拉动演练，建立定期轮训、演练的常态机制，推动落实小（微）型消防站队员优抚优待、激励保障等配套政策落实，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十四五”时期将通过无线、公网、移动互联网、VPN等方式将小（微）型消防站纳入灭火救援指挥调度体系，推动实现小（微）型消防站人员“3分钟到场”处置初期火灾的目标。

专栏九：“十四五”时期多种形式消防队（站）建设重点项目

“十四五”时期，根据城市经济建设发展、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及各消防站点布局，计划新建政府专职队1个。

➤ 新建螺蛳湾政府专职队。

专栏十：“十四五”时期消防组织建设重点项目

加强街道社区的消防水池及消防设施建设，建立区、街道、社区的三级消防体系。

➤ 加强微型消防站建设巡查，并每年至少 2 次对微型消防站使用及管理人员进行消防救援意识宣讲，并制定一定考核制度，明确责任人，对考核不合格者进行相应处罚。

（三）强化基层消防安全管理

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中发〔2021〕1号）、《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中发〔2021〕16号）以及省、市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部署要求，结合新时代消防工作形势任务，全面强化街道、社会消防安全体系建设，统筹推进城乡消防安全治理，夯实火灾防控基础。

一是提升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将消防安全纳入全区信息化建设规划，在全区智慧城市、智慧社区基础设施、系统平台和应用终端建设时，同步规划实施消防物联感知、监测、分析等设备系统建设。依托“互联网+基层治理”行动，将消防管理业务嵌入基层一体化信息系统和综合指挥平台，与基层网格信息化管理工作融为一体、高效运行。借助“雪亮工程”“天眼网络”，加强视频监控技术在消防安全领域的应用，并与全区“智慧消防”系统互联互通。

二是加强属地消防安全管理。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

明确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为消防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主要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消防工作负领导责任。指导街道制定消防安全制度，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落实村（社区）“两委”主要负责人为消防工作第一责任人，明确“两委”成员消防工作责任，充分发挥社区组织动员能力，将消防工作融入“多网合一”综合网格管理，开展群众性消防工作。

三是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深入推进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将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纳入文明村镇创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普法教育、科普推广内容，广泛普及消防知识。充分利用全民消防安全学习平台、各类媒体平台和宣传栏、标语海报、演出活动等，开展贴近基层实际的经常性消防宣传活动。加强社区“两委”成员、网格员、物业管理人員以及群租房业主、人员密集场所负责人消防培训，提高消防安全能力素质。督促乡镇企业单位建立常态化全员消防培训制度，落实入职必训、定期培训、转岗轮训等要求，提升火灾防范意识。

第五节 提升综合保障水平

（一）加强消防装备建设

按照“立足实战，注重质量，提高能效”的原则，全面推动装备建设从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转变，促进灭火救援核心战斗力的提升。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配齐、配强新建站点消防车辆装备，满足特大型城市消防灭火救援实战需求。

到“十四五”末，为实现官渡区城市定位及自贸区建设需求，所有消防执勤中队需按标准配齐抢险救援器材、个人防护装备、灭火器材、力量编成装备，特种“高精尖专”消防装备配备率不断提升，灭火、举高、专勤类消防车配备比例分别达到 65%、20%、25%，新购装备质量性能全部达到新颁技术标准要求。关上、凉亭消防站及螺蛳湾专职消防队还需报废更新补充各类消防用车 7 辆、装备数件套，新投入使用矣六、会展西路及云福路消防救援站还需新购置各类消防车 10 辆，并按需配比其余装备器材数件套（详细装备购置清单详见附件）。

专栏十一：“十四五”消防装备建设重点项目

- 2021-2023 年，将关上、凉亭消防站及螺蛳湾政府专职消防队报废装备及还需补充装备补充购置完善。
- 2021-2025 年，将新投入使用的矣六消防站、云福路消防救援站、会展西路消防救援站按《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配齐补足全套消防装备。

（二）完善消防装备经费保障机制

建立消防装备经费长效保障机制。一是建立新建消防站配套消防装备经费保障机制，确保新建消防站建成后营房、装备同步投入使用。二是建立淘汰报废装备更新经费保障机制，按照消防装备服役年限分年度安排装备更新经费，确保淘汰报废装备能够及时补充。三是建立消防装备维持性经费保障机制，逐步加大维持性经费投入比例，防止装备“买得起、养不起、用不了”的情况发

生，确保执勤装备全寿命期内，能够进行有效维修和及时补充耗材。四是结合地方财力逐步加大业务经费投入，消防业务经费要与地方财政收入同步增长，确保消防业务工作高效运行。

（三）完善城市消防总体布局

在城市总体布局中，将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的工厂、仓库设在城市边缘的独立安全地区，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充装站、供应站、调压站，应当设置在合理位置，符合防火防爆要求，并与人员密集的公共建筑保持规定的防火安全距离。对布局不合理的旧城区影响城市消防安全的工厂、仓库，必须纳入近期改造规划，有计划、有步骤地采取限期迁移或改变生产使用性质等措施，消除不安全因素。

合理选择液化石油气供应站的瓶库、汽车加油站和煤气、天然气调压站的位置，使之符合防火规范要求，并采取有效的消防措施，确保安全。合理选择城市输送甲、乙、丙类液体和可燃气体管道位置，严禁在输油、输送可燃气体的于管上修建任何建筑物。构筑物或堆放物资。管道和阀门井盖应当有标志。

城市中原有耐火等级低且相互毗连的建筑密集区或大面积棚户区，必须纳入城市近期改造规划，并采取防火分隔、提高耐火性能、开辟防火间距和消防车通道等措施。

地下交通隧道、地下街，地下停车场的规划建设与城市其他建设，应有机地结合起来，合理设置防火分隔、疏散通道、安全

出口和报警、灭火、排烟等设施。安全出口必须满足紧急疏散的需要，并应直接通到地面安全地点。

在城市设置集市贸易市场或营业摊点时，城市规划部门应会同交通管理部门、消防监督机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确定其设置地点和范围，不得堵塞消防车通道和影响消火栓的使用。

第六节 构建“人文消防”体系

（一）深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提高全面消防素质

建立健全党政领导消防知识培训制度，将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知识纳入干部教育培训内容。制订年度消防安全宣传计划，落实社会消防宣传场地、设施和标识，组织开展经常性和群众性消防安全宣传活动，深化对学校、社区、企业、家庭以及农民工、流动人口、弱势群体的消防安全宣传。将消防宣传纳入社会公益宣传计划，广播、电视、报刊、电信、网络等传播媒体应当承担消防安全公益宣传义务，开设消防专版、专栏和专题网页，定期无偿发布消防公益广告、户外视频、滚动字幕及消防安全提示。消防部门要落实消防安全培训制度，加大对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学校师生、社会群众的消防安全培训力度，大力开展社会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相关管理人员培训。积极做好消防工程设计、施工、监理人员和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及操作人员培训，全面提高相关从业人员消防安全素质。每年在“119”消防日、重大节假日前后和火灾多发季节对老幼病残等特殊人群开展有针对性的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发挥消防站、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作用，规范、完善

开放制度，每月至少对外开放 2 次，组织社会群众参观学习，每年督促相关单位开展消防应急演练不少于 2 次。

创新全员消防安全培训格局。鼓励、引导社会力量设立消防安全培训机构，开展消防安全常识和自动消防设施操作等技能培训。各级组织、人事部门将消防安全内容纳入各级干部和公务员培训计划，党校、行政学校在党政干部、公务员任职培训中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各街道及社区加强对消防工作负责人的消防安全管理培训；社会单位加强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和员工的消防培训。严格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持证上岗制度，2021 年，全区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持证上岗率为 100%；2021 年至 2023 年，消防部门管理的政府专职消防队员持证上岗率逐年应不低于 20%、50%、80%，力争“十四五”末达到 100%”。

专栏十二：“十四五”时期消防宣传教育培训任务

做好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切实减少消防安全隐患与人民财产损失。

- 建成官渡区国家级科普教育基地 1 座
- 累计开展消防宣传教育活动不低于 150 次
- 累计组织消防站参观体验不低于 150 次
- 每年组织发放各类消防宣传资料不低于 10 次
- 每年督促相关单位组织应急消防演练不低于 2 次

(二) 拓展消防科学技术应用，推动消防与社会高度融合

强化新技术研发应用。广泛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成果，充分发挥科研机构、高等院校、消防从业单位的作用，探索消防车辆、装备国产化。开展大型物流仓储建筑火灾防控技术、新型能源产业火灾防控技术、火灾调查新技术、智能调度技术、火灾事故应急指挥和处置技术研究。研发具有通信传输、人员定位等功能和防水、防爆、耐高温等性能的小型化、轻型化单兵通信装备。依托科研机构和企业，开展适应不同地域和灭火救援需要的应急通信模块化装备研发和应用。健全完善科研工作的激励机制，推进消防技术研发和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

第四章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统筹推动规划各项工作的分解落实，制定实施进度表，明确责任部门、完成时限，建立定期会商、协调工作机制。发展改革、自然资源、财政、住建等部门依据工作职能，在政策制定、用地规划、项目安排、体制创新等方面全力支持，确保规划落到实处。

第二节 强化经费保障

健全消防经费保障体系，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消防业务经费保障标准，将消防业务经费纳入政府年度财政预算，确保每年消防

业务经费保障不低于国家、省规定标准。其他列入政府规划的如公共消防基础设施、消防队站、消防装备建设等重点项目，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安排经费专项保障，确保消防经费投入与地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结合相关政策建立消防高危行业补助制度，将消防指战员的生活补贴、灭火救援补贴等经费纳入保障范围。拓宽社会消防资金供给渠道，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个人投资公共消防建设，同时推动相关部门出台规定，落实捐赠团体、单位或个人享受一定的生产经营政策优惠。

第三节 健全规划监督

加强对区域内消防现状的摸排调查，将现状无法立即进行整改的项，通过纳入区域相关规划后，与规划同步实施整改建设。

于 2023 年组织开展规划实施中期评估，评估情况需向区政府书面报告，区政府将视情况组织检查、抽查，并进行通报。要完善社会监督机制，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加强对消防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支持政协对消防工作开展民主监督，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共同推进消防安全发展。

第四节 强化责任追究

全区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落实消防规划的情况，将作为区政府目标责任考核和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纳入政务督查事项，并结合年度消防工作检查考核，全面分析评价规划

实施效果及各项保障措施落实情况。“十四五”末，区政府将组织对消防规划目标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综合考评验收，对规划推动落实到位、消防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工作落实不力、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同时，对发生亡人火灾和有影响火灾事故的，在依法查明起火原因基础上，严格开展火灾事故延伸调查，深度调查火灾发生的诱因、灾害成因以及防火灭火技术问题，分析查找火灾风险、消防安全管理漏洞及薄弱环节，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措施，依法依规追究火灾事故各方责任，适时向社会公布火灾调查结果，教育引导行业、单位自觉加强火灾防控工作。